

全省大货车交通违法集中专项整治日

我市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400 余起

■文、图/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熊伟

本报讯 11月25日是全省大货车交通违法集中专项整治日。当天,我市共出动273名民警,城乡协作统一行动,共查处大货车、工程车等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400余起。

据悉,从11月10日开始至明年1月31日,市公安交管局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公路货车专项整治行动,严查货车超限超载、疲劳驾驶、不按规定车道行驶、违法载人、超速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期间,每月5日、10日、15日、20日、25日为全省、全市统一行动日,将进一步采用流动执法小分队的形式,紧盯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重点车辆、重点违法,对查处的违法行为一律按上限处罚。

根据有些违法大货车昼伏夜出的特点,交管部门重点加大了夜间对大货车的查处力度。25日晚9时38分,张某驾驶一辆红色大货车从汉江路经过,市公安交管局五大队执勤交警发现该车行驶缓慢,遂拦截检查。打开封闭厢盖,发现车厢内装满了金属货品,车辆的钢板弹簧被压变形。该车涉嫌超载违法,若超载30%以下,将



我市公安交管部门采用流动执法小分队的形式加大检查力度。

处以200元、扣3分的处罚;超载30%—100%的,处以罚款500元、扣6分的处罚;超载100%以上的,将处以1000元的罚款、扣6分的处罚。

在万达路口,市公安交管局三大队设置了检查点。杨某驾驶大货车经过这里时,因涉嫌超载被拦下。民警

检查发现,该货车从郧阳区经十堰大道朝花果方向行驶,发货的磅单数与行驶证核载数不符,属于超载违法。

据统计,11月25日,全市共出动警力273人,出动警车56台,查获工程车、大货车等交通违法行为400多起,行政拘留3人。

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7人,缴获冰毒25克

丹江口警方端掉一个贩毒团伙

■记者 何利 通讯员 吴凤屹 王喆

本报讯 11月25日,丹江口市公安局禁毒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经过2个月的连续作战,抓获犯罪、违法嫌疑人7人,缴获冰毒25克,成功斩断一条武汉往丹江口市的毒品贩运通道。

今年疫情期间,丹江口市禁毒部门通过线索获悉,涉毒人员朱某宇有贩卖毒品嫌疑。此信息立即引起警方警觉,禁毒部门高度重视,迅速研判分析,了解初步信息。在近3个月的摸排中,一个以朱某宇为首的运输、贩卖毒品团伙框架逐渐清晰。在该团伙成员中,朱某宇负责毒品运输,其堂弟朱某涛负责分销,王某(女)负责出资购

买,作案手法隐蔽、人员分工明确。

在经过长达半年的侦查后,警方发现最近该团伙联系频繁,疑似再次前往外地购买毒品。9月23日,在掌握该团伙成员已前往武汉购买毒品后,丹江口警方迅速组织警力成立工作专班。9月24日零时许,涉案车辆驶入汉十高速老河口收费站,抓捕小组按照既定方案,将车辆进行控制并带至安全区域。通过对车辆及乘车5人的现场检查,当场从犯罪嫌疑人朱某宇上衣兜内搜出冰毒5小袋、烟盒内搜出冰毒6小袋,经称量约24克,在车辆驾驶座下搜出一饼普洱茶,内藏1小袋冰毒,约重1克,办案人员遂将朱某宇和同行吸毒人员高某进

行控制。24日凌晨1时许,又将前来取茶叶的吸毒人员陈某抓获。犯罪嫌疑人到案后,专班民警通过审讯,固定证据,分别于24日将团伙骨干王某、朱某涛、吸毒人员罗某抓获到案。

警方调查发现,该团伙毒品全部是从武汉一名郑姓男子处购买,随即展开侦查。11月25日,丹江口市警方与武汉警方密切配合,成功将犯罪嫌疑人郑某抓获到案,并在其住处搜查到疑似冰毒物质。至此,丹江口市公安局成功斩断了一条由武汉至丹江口的毒品贩运通道。

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3名违法行为人已分别被丹江口市公安局批准执行逮捕和行政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专偷汽车轮毂轮胎 两贼多次作案落网

■记者 曾雨 通讯员 陈丽平

本报讯 一辆小汽车停在露天停车场,但4个轮毂却不翼而飞。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警方接到报警后当即展开调查,发现是两名男子结伙盗窃,次日就将二人抓获。

11月24日上午,十堰开发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接到群众报警,称其停放在东环路一处停车场内的小汽车的车轮被盗。办案民警到场后兵分两路,一路对痕迹、物证进行分析、研究、检验,一路加班加点查看公共视频资料。经过连夜奋战,当晚,视频侦查组有重大突破,侦查员敏锐发现一辆白色小轿车存在重大嫌疑,快速锁定嫌疑人。11月25日早上,办案民警在红卫将两名犯罪嫌疑当场抓获。

据犯罪嫌疑人钟某、焦某供述,两人是初中同学,曾多次结伙盗窃路边、停车场长期停放的汽车的车轮。11月19日,两人将茅塔水库处一辆只剩两个轮子的小轿车的轮毂、轮胎盗走;同日,他们又来到郧阳区二桥将一辆汽车的4个轮毂、轮胎盗走。20日一早,两人将盗来的轮毂、轮胎分别变卖;当晚,又将郧阳区一处停车场内一辆长期停放的汽车的4个轮毂、轮胎盗走。23日,两人又蹿至经开区东环路一家停车场,将一辆小轿车的4个轮毂、轮胎盗走。25日早上,两人还想再次作案时,被经开区警方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钟某、焦某对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酷路泽出售

二手丰田酷路泽对外出售,2008年上牌,车身黄色,行驶里程28.3万公里,定期保养,车况优良,有意者联系 18062186015 王先生。

规划知识与相关法律法规之城市设计

(一)城市设计类型

城市设计可分为总体城市设计、区段城市设计、地块城市设计和专项城市设计。

1、总体城市设计是针对城市、镇规划建设区及关联区域整体编制的城市设计,与城市、镇总体规划相对应。

2、区段城市设计是针对城市、镇规划建设区内局部地区或地段编制的城市设计,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对应。

3、地块城市设计是针对城市、镇规划建设区内具体地块编制的实施性城市设计,是在建设项目中对总体城市设计和区段城市设计要求的具体落实和深化。

4、专项城市设计是根据实际需要

对城市的风貌特色、公共空间、夜景照明、天际线、城市色彩、环境景观设施等特定要素编制的城市设计。

(二)城市设计内容

1、总体城市设计

总体城市设计主要包括制定总体城市设计目标,确定城市风貌特色定位、城市形态格局、城市景观风貌系统、城市公共空间系统、城市立体空间系统,划定城市设计重点地区,提出实施措施与建议等内容。

2、区段城市设计

区段城市设计主要包括现状分析与特色定位、区段空间结构、景观风貌引导、公共空间引导、建筑群体与建筑风貌引导、交通引导、环境景观

设施引导、重要节点设计和实施策略等内容。推荐区段城市设计规模以1至5平方公里较为合适,不宜低于0.5平方公里。

3、地块城市设计

地块城市设计主要包括目标定位、总体布局、交通组织、环境景观、建筑群体与单体、环境设施、地下空间、实施措施与建议等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减。

4、专项城市设计

专项城市设计主要以问题或目标为导向,根据实际需要,对城市及其所在区域的特定风貌要素或特色系统进行专项研究与设计,如公共空间专项设计、夜景照明专项设计、城市天际线

专项设计、城市色彩专项设计和环境设施专项设计等,突出体现不同类型要素在城市特色塑造中的特殊作用,丰富城市个性形象。其编制内容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扫一扫
为您了解十堰
自然资源和规划工
作打开一扇窗